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Diversity of
Cultural Express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éducation,
la science et la culture

Diversité
des expressions
culturelles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Educación,
la Ciencia y la Cultura

Diversidad
de las expresiones
culturales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по
вопросам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науки и культуры

Разнообразие форм
культурного
самовыражения

منظمة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للتربية والعلم والثقافة

تنوع أشكال التعبير
الثقافي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文化表现形式
多样性

6 CP

DCE/17/6.CP/10

巴黎，2017年4月4日

原件：英文

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六次例会

巴黎，教科文组织总部，II号会议厅

2017年6月12日至15日

临时议程项目 10：秘书处关于“文化多样性国际基金”（IFCD）的报告

本文件载有秘书处关于 2015–2016 年期间“文化多样性国际基金”实施情况的报告。

需作出的决定：第 22 段。

1. “文化多样性国际基金”（以下简称为“基金”）系根据 2005 年《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以下简称为“《公约》”）第 18 条设立的多捐助方自愿基金，目的是促进可持续发展和扶贫方面的国际合作，在作为《公约》缔约方的发展中国家培育富有活力的文化行业。
2. 自 2010 年以来，已有 51 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 90 个项目得到资助，总额超过 600 万美元。自 2008 年以来收到的捐款总额累计达到了近 900 万美元。
3. 虽然“基金”越来越被公认为扶持富有活力的文化行业的一种有效国际合作工具，但仍然面临着一些挑战，这将使其成效和未来的绩效难以得到保证。主要的挑战有：i) 缺乏人力资源，难以管理基金，监测和评估受资助的项目，执行其筹资和宣传战略；ii) 供资不充足、不定期，难以应对大量的资助请求；iii) 提高“基金”的影响力和对“基金”的认识，尤其是在潜在的私营部门捐助方和合作伙伴中间。
4. 本文件旨在介绍秘书处 2015–2016 年期间在实施“基金”的活动计划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和面临的挑战。文件提供的一些关键数据涉及资助程序、主要项目成果和成果管理战略、筹资和宣传战略落实的进展情况、各种挑战和今后的措施等。
5. “基金”活动计划的依据是：
 - “基金”的理事机构作出的决定和决议；
 - 教科文组织《计划与预算》（C/5）中重大计划 IV 工作重点 2 通过的绩效指标和具体目标和有效实施 2005 年《公约》的预期成果；
 - 为“基金”制定的业务指南。

此外，还有两项重大进展，即：设立了监测《公约》实施情况的新框架；联合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这为“基金”和报告秘书处开展的活动和预期成果提供了新的前景。

资助程序综述

6. 附件 I 提供了 2015 年和 2016 年“基金”资助程序的主要数据，从中可以得出以下一些认识：

- 2015 年提出资助请求 294 项，2016 年为 451 项，增幅为 53%。这表明“基金”的持续相关性和符合条件的缔约方对于可能获益具有较高期待；
- 尽管资助请求的总数有所增加，但是由秘书处预先选择进行技术评估的资助请求数量仍然保持稳定（2015 年为 102 项，2016 年为 115 项）。但是，2016 年参与预选程序的全国委员会数量减少 19%，降幅明显。原因目前尚不可知。
- 技术评估之后，符合“基金”宗旨及其干预范畴的资助请求数量有所减少。2015 年接受评估的请求中，有 55 项被视为合格，可以由专家小组进行最后的评估。2016 年，这一数字下降为 36 个。这表明，项目设计的能力建设需要加强，这也正是《公约》的全球能力培养战略和计划中所预计的；
- 在“基金”的可用资源范围内，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政府间委员会（以下简称为“委员会”）总共批准了 12 个项目：第九届会议（2015 年 12 月）批准 6 个，第十届会议（2016 年 12 月）批准 6 个。

7. 以往，资助请求是否合格是由委员会任命的独立专家小组进行评估的。2016 年的资助周期则由委员会第九次会议根据修订的《指南》（第 16 段）批准的新近由六名成员组成的专家小组进行评估（第 9.IGC.6 号决定）。现有成员中的半数续延了两年任期，以确保工作的延续性，另外三名成员则是从文化政策、文化和创意产业、文化与发展等领域的专家中间选任，任期四年。还任命了四名替补专家，以便专家小组成员一旦有人无法在其整个任期履行职责，便可替补。根据《指南》第 16.3 段，秘书处于 2016 年 7 月在巴黎教科文组织总部召开了专家小组成员会议。会议期间，专家们有机会就评估程序、面临的挑战进行了交流，就建议资助的项目达成了共识。

8. 从上文所述和附件 I 中所介绍的情况得出结论：全国委员会（在预选程序中）和潜在的受益方（项目设计方面）非常需要开展能力建设。秘书处认识到上述挑战，制定了有关申请程序和全国委员会预选项目提交秘书处的方法等一系列培训课程。2016 年期间，上述课程在巴巴多斯（2016 年 6 月）、厄瓜多尔（2016 年 3 月）、越南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2016 年 2 月）举行的分地区讲习班进行了试用。讲习班的举办得到了上述各国全国委员会和教科文组织驻金斯敦、基多和河内的总部外办事处的支持。讲习班的直接成果是使参与国的利益攸关方提交资助请求的数量得到了增加，包括 2016 年 12 月委员会第十次会议批准的哥伦比亚的首份请求。这些活动需要借助预算外资金加以扩大。

主要项目成果和成果管理战略

9. 秘书处就已完成项目的成果和结果公布年度报告并提交委员会各次会议。提交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的最新报告题目是“迈向 2030 年：创意对于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介绍了 2014 年 12 月委员会第八次会议所批准项目的成果。报告介绍了七个项目的成果，揭示了《公约》、“基金”的各项目和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内在联系。报告还介绍了巴巴多斯、巴拉圭和塞内加尔的三个项目和项目资助期结束以后“基金”的长期影响。附件 II 提供了 2010 年–2016 年批准资助的所有项目的部分数据。

10. 展示“基金”所资助项目在国家层面的影响——这是内部监督办公室（IOS）2012 年对“基金”进行首次评估后提出的 35 项建议之一。尽管内部监督办公室评估中所提建议的大部分已经得到全面落实（参见附件 III），但是制定成果管理（RBM）框架和战略的工作将继续进行，以便对受资助项目和“基金”的长期影响进行更加有效的监测。当然，这一建议得到完全落实是会对秘书处产生财务影响的。若要使有效的成果管理方法与“基金”的业务完全协调一致，对“基金”资助的项目进行有效的监测和评估，便需要利用预算外资源建立一个机制，从“基金”的各个阶段收集和处理信息，包括利益攸关方的项目设计、项目的具体实施和项目在资助期过后产生的影响¹。可以对“基金”资助的全部项目进行这种评估，即自从 2010 年“基金”开始运作以来实施的、被认为对提高“基金”的影响力有重要意义且会加强和保持捐助方信心的项目。

11. 同时，秘书处继续为“基金”制定成果管理框架（参见附件 IV）。2016 年，“基金”的框架和 2015 年全球报告“重塑文化政策”中介绍的《公约》的新监测框架得到统一，同时也考虑了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SDG）。这份修订的报告已经在 2017 年第八轮资助申请中采用。附件 V 中所载的表格说明了“基金”及其项目对可持续发展目标所做的贡献。

筹资和宣传战略的实施

12. 五年期筹资和宣传战略（2013–2018）由 2012 年举行的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第 6.IGC 6 号决定第 3 段），决定考虑可用的资金和资源，按年度对战略的实施进行监测。

¹ 参见第 5.CP 10 号决议、第 9.IGC 6 号决定和第 10.IGC 8 号决定。

13. 这一战略是按照三个阶段设计的。第一阶段（2013 年 1 月–2014 年 6 月）的目标是在各国政府和《公约》缔约方中间扩大“基金”现有的支助基础。第二阶段（2014 年 7 月–2016 年 6 月）的目标是联络外部捐助方，保证与私营部门和高净值个人的伙伴关系。第三阶段（2016 年 7 月–2017 年 12 月）的目标是确保一个长期稳定的私营部门伙伴关系，使公司销售额的一定部分输送给“基金”，同时与某一主要媒体机构结成伙伴关系，推动《公约》的宣传议程。总体目标是确保在 2018 年之前，“基金”定期得到至少一半缔约方的财务支持，确保与私营部门结成六个重点合作伙伴关系，使之占到资金来源的百分之三十。

“基金”筹资和宣传战略主要数据

阶段	时期	主要目标	预计的活动费用*	政府间委员会批准的预算	资助目标	筹集的资金
1	2013 年 1 月–2014 年 6 月	扩大各国政府支助基础	359 500	143 023	1 434 875	1 060 893.86
2	2014 年 7 月–2016 年 6 月	联络外部捐助方；保障与私营部门和高净值个人的伙伴关系	457 125	71 434	4 391 367	1 340 583.77
3	2016 年 7 月–2017 年 12 月	从 50%缔约方得到定期支助，发展 6 个主要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占其资源的 30%	351 625	80 125	5 070 218	535 639.59 **
总计			1 168 250	294 582	5 070 218	2 937 117.22**

* 不包括人事费

** 状态：2017 年 3 月

14. 以上表格显示的结果参差不齐。战略第一阶段的筹资目标实现了 75%，而第二阶段的创收仅仅稍高于设定目标的三分之一。两个阶段的累计结果表明在预期与成果之间存在 41%的差距。如果考虑三个阶段（2013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的累计结果，共筹到设定目标款额的 58%。

15. 为了巩固“基金”的捐助方基础，总干事于 2015 年 12 月、2016 年 4 月和 2017 年 2 月通过正式信函向缔约方发出了捐款呼吁，要求其通过定期自愿捐款的方式，捐助至少等同于其向教科文组织缴纳会费总额 1%的款项支持“基金”（第 5.CP10 号决议和第 8.IGC10 号、第 9.IGC6 号、第 10.IGC8 号决定）。结果如下：

- 2015 年，19 个缔约方捐款总额为 463 603.37 美元
- 2016 年，40 个缔约方捐款共计 833 303.64 美元
- 16 个缔约方²在 2015 年和 2016 年均有捐款，其中 6 个³已在 2017 年再次捐款
- 16 个缔约方⁴在 2015 年至 2016 年期间首次捐款。

16. 为了达到筹资战略第二阶段的目标，秘书处开展了一项研究，寻找私营部门和高净值个人。调查结果列出了一份 40 个潜在私营部门公司的详细情况列表和数据。选择这些公司的根据其公司社会责任目标与“基金”相关目标的吻合程度。确定了潜在的筹资和伙伴关系模式；制定了一系列宣传主题，可以用来更加便捷地与私营部门伙伴“对话”，也由秘书处用以制定一个宣传册《创意至关重要》（参见下文第 20 段）。

17. 根据这份列表，挑选了三个公司进行接触，作为“尝试阶段”的工作，以确定战略和主题的潜在有效性。确定的一个公司是维旺迪。该公司作为联合国全球契约的成员入选，是因为其支持文化和创意产业的全球愿景，明确申明致力于《公约》是其“核心战略问题”，促进人权和可持续发展议程。为此，秘书处与维旺迪负责公司社会责任的代表进行了首次探讨性会议并计划了今后的会议。同时，维旺迪同意发行“基金”的多媒体故事，协助秘书处的工作，提高对“基金”及其项目影响的认识。

18. 秘书处对 2016 年“基金”收到的一些特别捐款深受鼓励，其中包括霍英东基金会有限公司（中国）出售一本摄影图书的收入和光州美术协会（大韩民国）举办当代艺术展双年展的部分收入。

2 安道尔、奥地利、加拿大（魁北克）、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摩洛哥、塞尔维亚、斯洛文尼亚、瑞典、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3 加拿大（魁北克）、爱沙尼亚、芬兰、德国、瑞典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4 伯利兹、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萨尔瓦多、加蓬、格林纳达、几内亚、海地、牙买加、卢森堡、马里、摩洛哥、巴拉圭、多哥、越南。

19. 在战略的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实施过程中，为了加强“基金”的影响和宣传“基金”支助的项目，制定了几种宣传工具，开展了提高认识的相关行动：

- i. 制作并发行了八期英、法、西班牙文电子通讯（[电子版最新报道](#)），按照“基金”、《公约》和教科文组织等不同主题报道具体的项目。“基金”电子版最新报道中的“打开、点击率”统计数据显示，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电子版最新报道在教育、非营利和政府部门的国际通讯中排名高于平均水平。尽管订阅的数量从 2015 年的 4 500 份大幅增加到 2016 年的 7 300 份，但是电子版最新报道并没有与普通大众和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互动，否则将能真正成为一个交换和分享信息的工具。
- ii. 在委员会第九次和第十次会议、缔约方大会第五次和第六次会议和教科文组织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上公布和发行了介绍“基金”项目影响的两期“基金”[年册](#)；
- iii. “基金”的机构宣传片继续在全球各地播出，已经译为六种语言——中文、英文、法文、德文、葡萄牙文和西班牙文。此外，还用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制作了一部影响力宣传片，讲述“基金”的具体成效，力求吸引包括潜在私营部门伙伴在内的各类观众。
- iv. 用宣传单的形式发布了针对私营部门、题为“创意至关重要”的主题（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以鼓励私营部门向“基金”捐款。在 2016 年举办的政府和产业界行动方云集的各项活动上，如戛纳国际电影节（2016）和 2016 年欧洲发展日，分发了这一宣传单。《纽约时报》在多哈举办的“明天的艺术 2016”活动中也分发了这一宣传单。
- v. 另外，还通过社交媒体网络开展了宣传工作，以加强“基金”的全球联络，特别是资助请求和新的多媒体故事的传播。通过众多与“基金”新影片相关的帖子，“基金”的社交网络群调动了起来，影片的发行网络也因此得到了扩大。

20. 尽管所有这些宣传工具均在教科文组织社区、政府网络和《公约》主要利益攸关方中得到了广泛传播，而且也采取了一些提高认识的行动，但是加强“基金”的全球宣传和由政府捐助方以外扩大支助基础仍然非常具有挑战性。

21. 总而言之，自 2008 年特别账户设立以来，有 63 个缔约方至少向“基金”进行过一次捐助。尽管这个数字占缔约方的 43%，但是大部分捐助均不定期，要达到 2018 年前至少一半缔

约方定期给予财务支持这一最终目标仍然具有相当大的挑战性。此外，63 个缔约方中有 14 个⁵至少从 2012 年便未再捐款。自从“基金”启动以来，有 82 个缔约方从未向“基金”进行过捐款。尽管新的首次捐助方令人感到鼓舞，但是“基金”将需要所有缔约方定期捐款，与地方伙伴合作举办筹资活动，联络私营部门捐助方。如果“基金”要达到其筹资目标，继续为发展中国家的创意活动投资，使之成为缔约方致力于实施《公约》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工作的组成部分，这一行动就显得日益紧迫。

22. 缔约方大会可以考虑通过如下决议：

决议草案 6.CP 10

缔约方大会，

1. 审议了第 DCE/17/6.CP/10 号文件及其附件，
2. 注意到秘书处关于 2015–2016 年期间“基金”管理活动的报告；
3. 认识到秘书处根据委员会第 9.IGC 6 号决定和第 10.IGC 8 号决定落实内部监督办公室各项建议的工作所取得的进展，要求缔约方提供预算外资金，使秘书处能够全面落实这些建议；
4. 认识到秘书处通过筹资和宣传战略提高“基金”影响力的工作，要求委员会继续努力实现“基金”的筹资和宣传战略目标，确定用于这一目的的资金，请委员会就此向第七次会议提出报告；
5. 注意到迫切需要提高所有利益攸关方对“基金”的认识，要求缔约方积极支持并参与国家层面的宣传和筹资活动；
6. 鼓励缔约方通过定期自愿提供至少等同于其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缴纳会费的1%的捐款对“基金”进行资助，并要求秘书处每年发出一封呼吁捐资的正式信函。

⁵ 阿尔巴尼亚、阿塞拜疆、喀麦隆、智利、克罗地亚、塞浦路斯、丹麦、希腊、冰岛、印度、挪威、圣卢西亚、南非、西班牙。

附件 I

第六、第七筹资周期的情况

(2015年、2016年)

表 1：申请程序：申请者数量和提交资助请求的数量

申请者类型	申请者数量		提交资助请求的数量	
	第六周期 (2015年)	第七周期 (2016年)	第六周期 (2015年)	第七周期 (2016年)
符合条件的国家	70	82	266	415
不符合条件的国家	11	11	16	19
国际非政府组织	12	17	12	17
总计	93	110	294	451

表 2：全委会预选程序

	第六周期 (2015年)	第七周期 (2016年)
已进行预选的全委会	55/70	52/82
未进行预选的全委会	15/70	30/82
全委会评估的资助请求总数	242/266	357/415
为接受技术评估而提交的预选资助请求数量	90	98

表 3：秘书处的技术评估

		第六周期 (2015年)	第七周期 (2016年)
已评估的资助请求数量	非政府组织/缔约方	90	98
	国际非政府组织	12	17
已提请进行最后评估并符合条件的资助请求数量	非政府组织/缔约方	54 来自 34 个国家	33 来自 24 个国家
	国际非政府组织	1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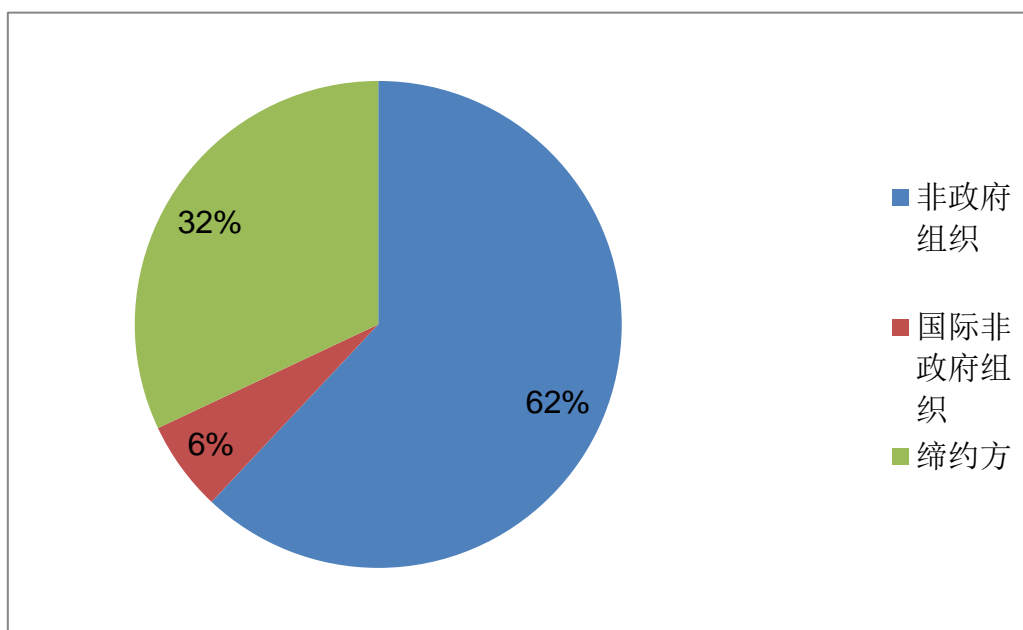
表 4：专家小组评估

		第六周期 (2015年)	第七周期 (2016年)
已评估的资助请求数量	非政府组织/缔约方	54 来自 34 个国家	33 来自 24 个国家
	国际非政府组织	1	3
委员会批准的资助请求数量	非政府组织/缔约方	6 来自 4 个非政府组织 和 2 个缔约方	6 来自 4 个非政府组织 和 2 个缔约方
	国际非政府组织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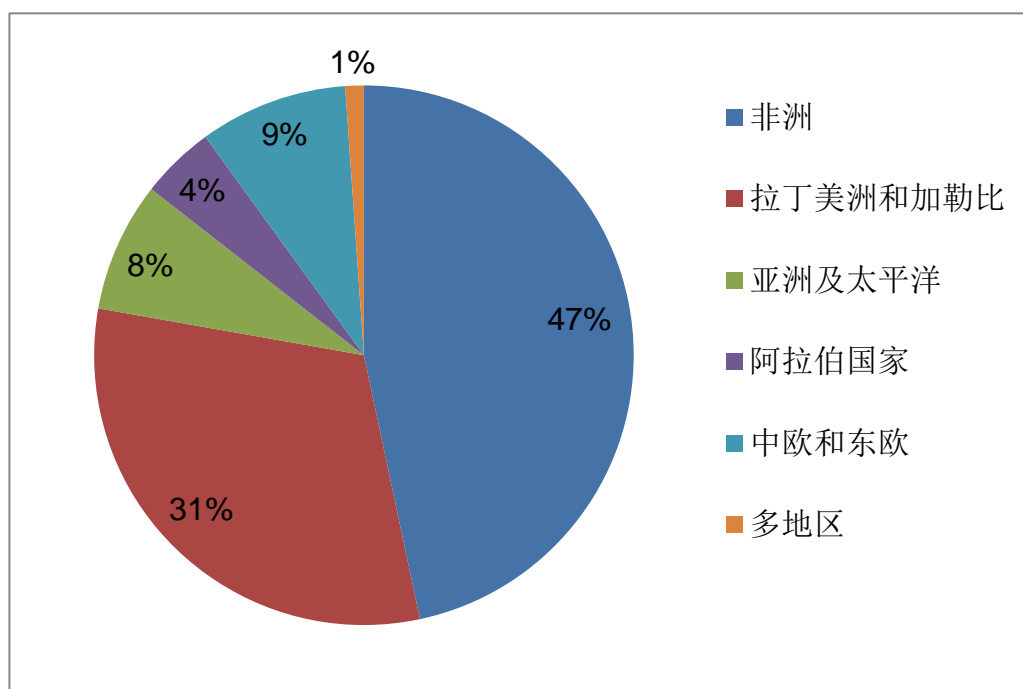
附件 II

2010年–2016年受资助项目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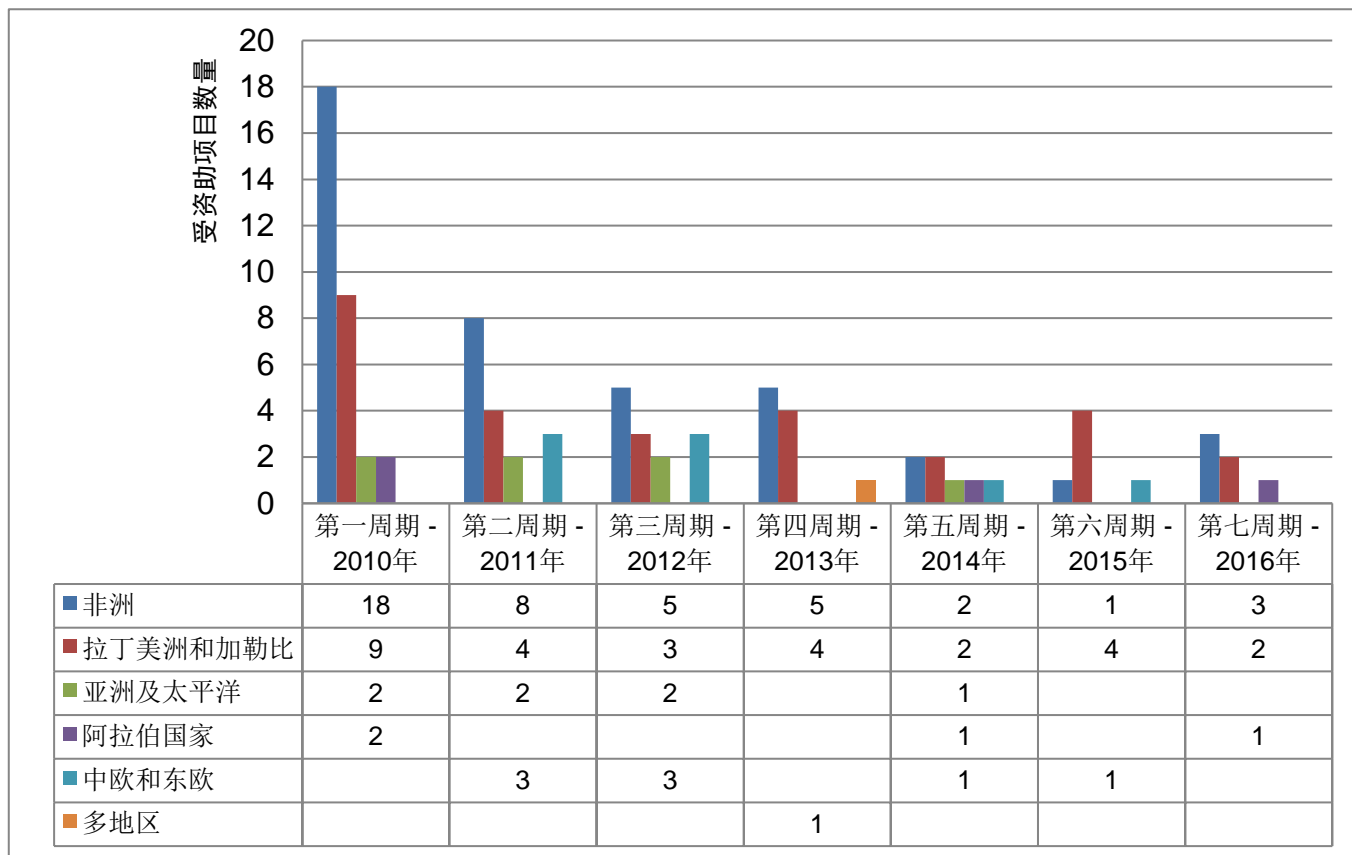
按受益方类型统计的受资助项目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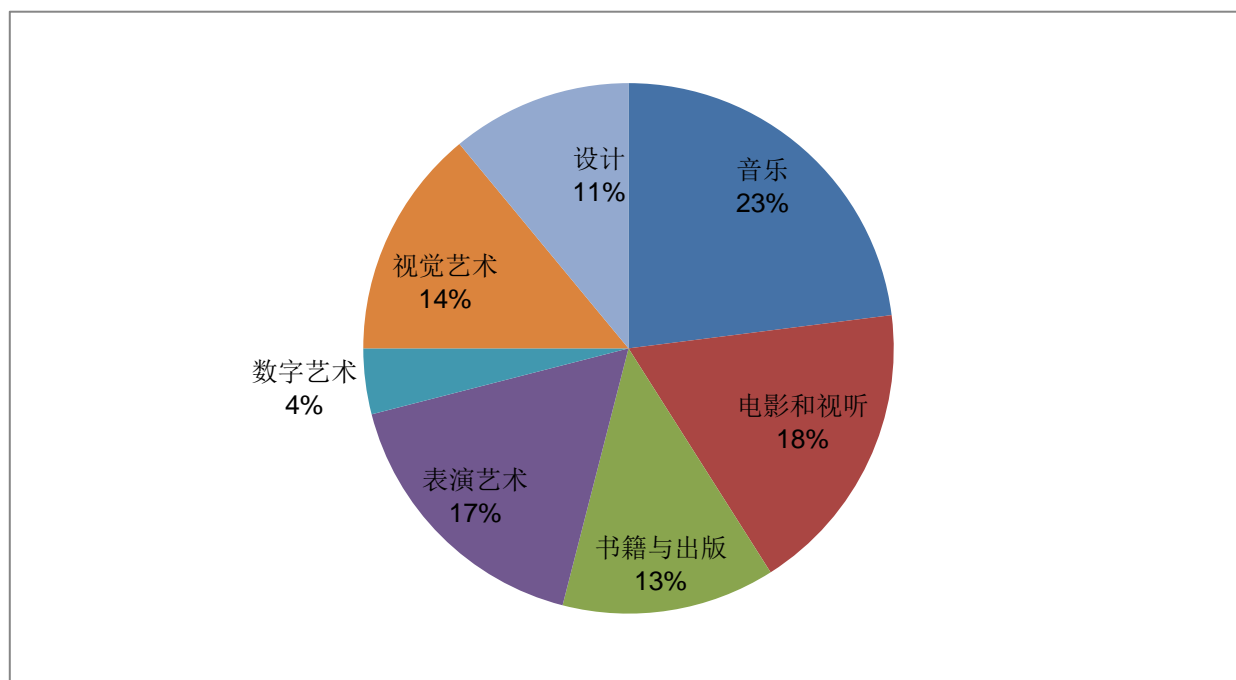
按地区统计的受资助项目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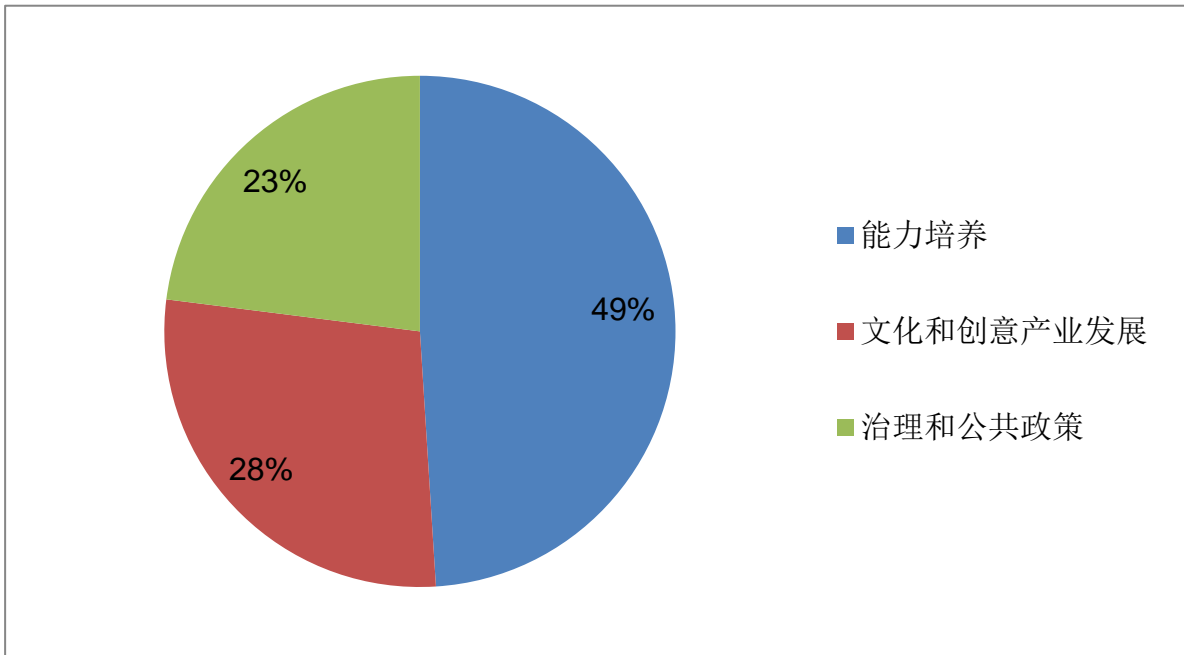
按地区/周期统计的受资助项目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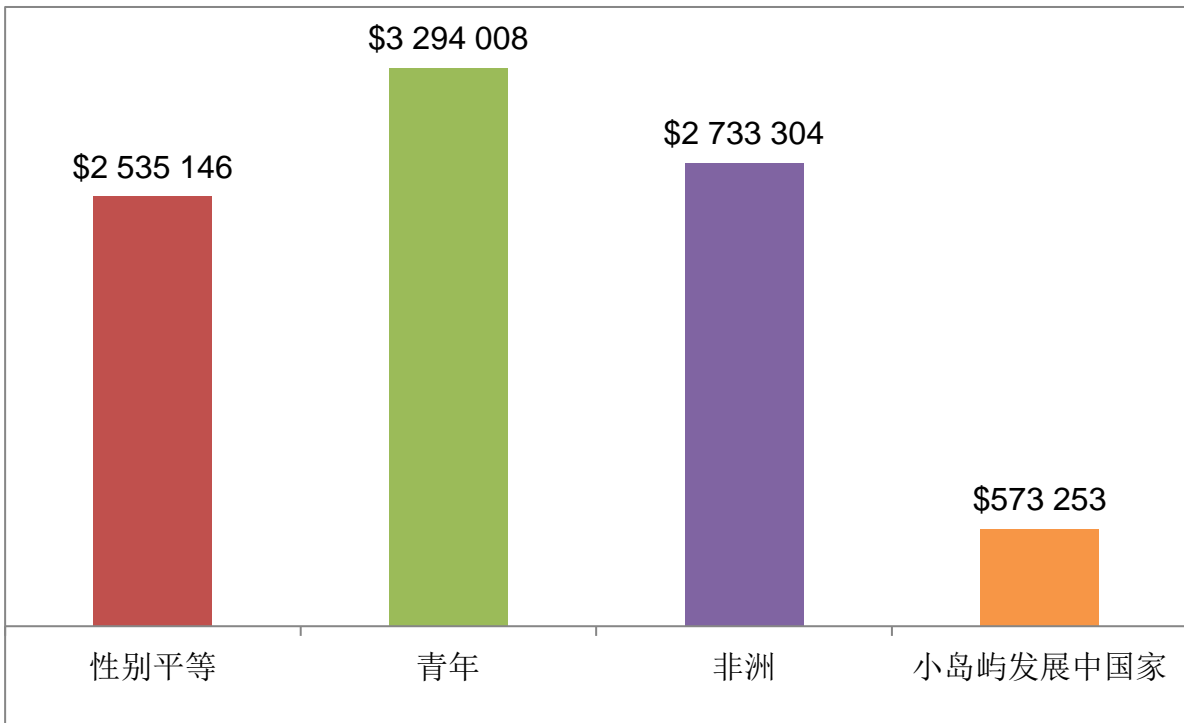
按文化领域统计的受资助项目百分比



按影响力统计的受资助项目百分比



按教科文组织优先事项和专题领域统计的项目供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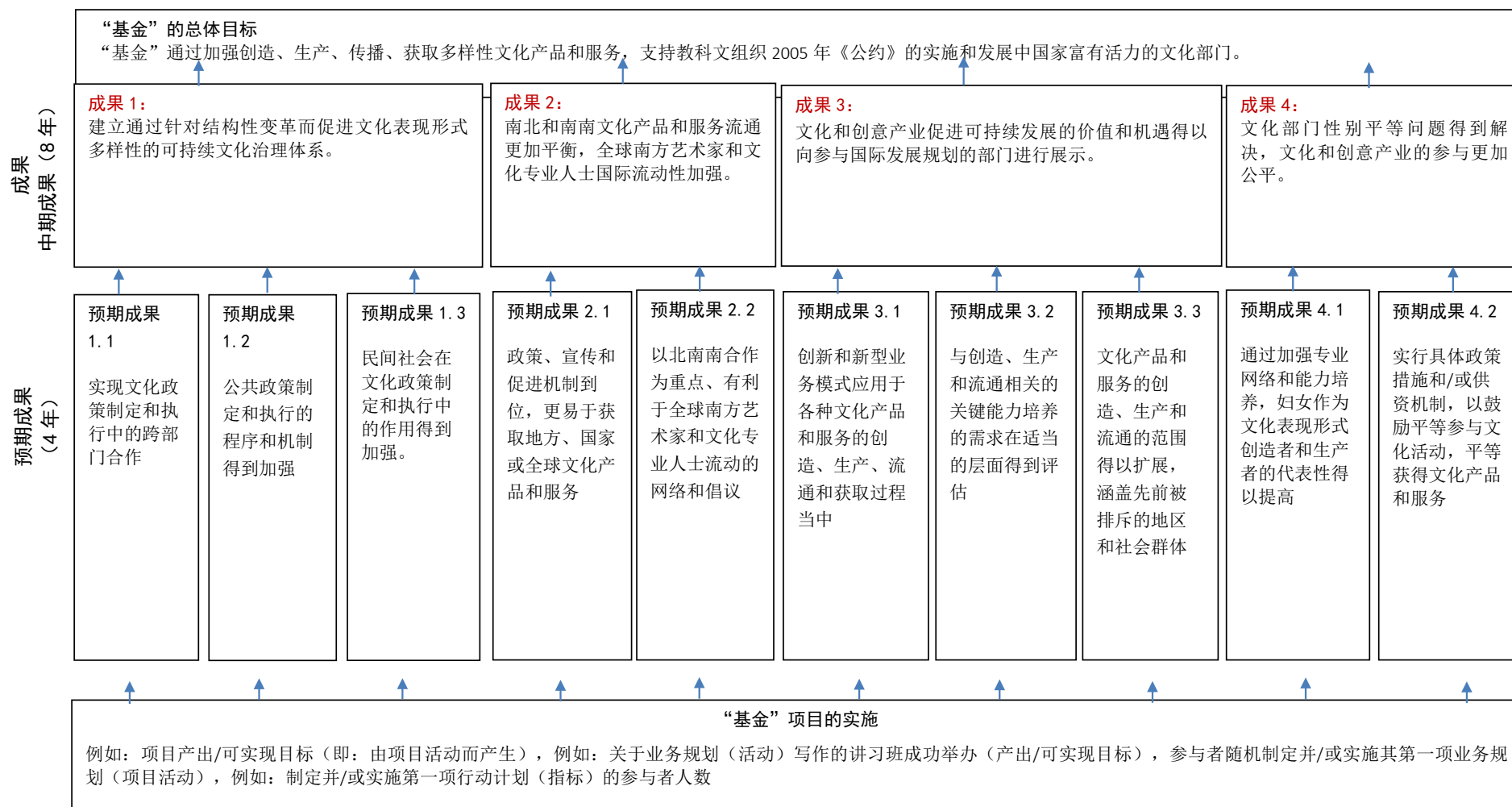


附 件 III
秘书处落实内部监督办公室建议的情况

建 议	落实情况
<p>第1项建议： 继续参加文化公约联络小组（CCLG）工作，以协调各教科文组织基金的程序，协同增效，避免重点和筹资的重叠情况。（秘书处）</p>	<p>《公约》秘书处参与文化公约联络小组的例会，“基金”团队则定期参加国际援助附属工作小组的会议。</p>
<p>第2项建议： 与国际促进文化发展基金行政理事会共同磋商，探讨潜在的竞争和重叠领域，制定避免竞争和重叠的战略。（政府间委员会）</p>	<p>“基金”团队定期与“国际促进文化发展基金”秘书处进行交流和沟通，以免两个基金的活动重叠。</p>
<p>第6项建议： 优先考虑那些除了履行《指南》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外还对某些 战略考虑作出回应的计划/项目。根据“基金”的具体目标（尚未制定）清楚确定这些战略考虑事项，并随着“基金”的发展对这些事项持续审查。（选择拟资助项目时应如何提供更具战略性重点的建议已在先前段落中提出。）如果“基金”要在试验阶段之后继续运转，这是当务之急。（政府间委员会）</p>	<p>战略性考虑事项已经纳入到《指南》当中，目前正按照成果管理框架实施。</p>
<p>第 7 项建议： 制定“基金”未来发展方向的愿景以及具有短、长期目标、时间范围和指标的成果框架。（政府间委员会）</p>	<p>2014 年，与“基金”利益攸关方相协作，制定了“基金”的成果管理框架。2016 年，根据 2015 年《全球报告》和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对该框架进行了修订，使之包含了中长期成果、短长期目标、时间表和指标。开展数据库制定工作的目的是对受资助项目进行回顾性分析及监测，这项工作已经完成。</p> <p>成果管理框架已包含在有关“基金”的运用、预选和评估程序的能力建设课程和培训工具当中。</p> <p>修订的成果管理框架已在第八轮“基金”申请的申请表中采用。</p>
<p>第8项建议： 建立与成果框架规定的具体目标相关的明确的资源调动目标。（政府间委员会）</p>	<p>委员会在 2012 年 12 月举行的第六届例会上通过了“基金”筹资战略。2015 年，为实施第二阶段的筹资和宣传活动拨出资金 50 489 美元（第 9.IGC 6 号决定第 8 段）。2016 年为第三阶段拨出资金总额 53 416 美元（第 10.IGC 8 号决定第 8 段）。</p>
<p>第12项建议： 与教科文组织总部外办事处合作，有系统性地确保“基金”资助项目与教科文组织的其它工作在国家层形成互补和协同。（秘书处）</p>	<p>“基金”团队与教科文组织总部外办事处保持着定期沟通和交流，使其积极参与“基金”资助的项目的实施和监测工作。</p> <p>2015 年，编制了针对总部外办事处的信息一览表并向 22 个相关的办事处分发，目前正在对一览表进行更新，以期作为实用工具提供有关“基金”实施现状及其对各国影响的信息，进而确保“基金”项目和教科文组织在国家层面的活动具有互补性和协同效应。</p>
<p>第13项建议： 要特别注意项目的可持续性。在选择拟资助项目、后续监测及审查项目报告时需要开展这项工作。（秘书处）</p>	<p>缔约方大会第五届例会重申了可持续性和需求性在“基金”资金分配标准方面的重要性（第 5.CP 10 号决议第 4 段）。</p> <p>秘书处已将可与可持续性相关的指标纳入申请表、评估表和报告表当中，并在“基金”的 2015 年第六轮、2016 年第七轮和 2017 年第八轮资助申请中采用。要求每位申请</p>

建 议	落实情况
	者和项目经理对确保项目的更长远目标得以落实而制定的各种措施进行描述，而专家小组则在评估每个项目提案时，对更长远的可能性、机会和挑战进行审查。
<p>第15项建议： 将“基金”资助项目的主要成就/成果、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提供给所有利益攸关方，以利于相关组织和国家学习。（秘书处）</p>	<p>秘书处定期对“基金”网站（http://en.unesco.org/creativity/ifcd）上有关受资助项目的信息进行更新。</p> <p>2015 年到 2017 年：秘书处制作了八期电子简报（电子版最新报道）、二期“基金”年册、一部影响力宣传片（英、法、西班牙文）、一份宣传单，以及三部宣传“基金”项目的重要成果和影响力的短片。</p>
<p>第16项建议： 在未来知识管理平台的大范围内，让所有基于互联网、与“基金”和《公约》相关的知识管理工作与调动利益攸关方积极参与的各种举措形成互补，使之成为广大学习社区的组成部分，并利用“脸书”、“推特”等社交媒体达到这一目的。（秘书处）</p>	<p>“基金”网站（http://en.unesco.org/creativity/ifcd）自 2014 年 11 月推出以来，已成为《公约》网络知识管理系统的基石之一。</p> <p>通过与 ERI/DPI/WEB 合作，已经运用“脸书”和“推特”等社交媒体推广“基金”的各项主要活动、资助申请和项目影响力等方面。</p>
<p>第19项建议： 通过教科文组织总部外办事处、全国委员会、2005年《公约》国家联络点、作为政府间委员会观察员的民间社会组织传播有关今后资助申请的信息。（秘书处）</p>	<p>通过教科文组织总部外办事处、全国委员会、《公约》缔约方国家联络点及民间团体组织，传播了有关资助申请的信息。</p>
<p>第20项建议： 在与全国委员会和潜在申请者的通信中澄清是否允许全国委员会在向“基金”邮寄申请书或在这方面提供其他任何服务时收取任何费用。（秘书处）</p>	<p>鉴于自第六轮申请（2015 年）起“基金”申请和预选程序为网上进行，因此申请表邮寄费问题已经得到解决。</p>
<p>第22项建议： 指定教科文组织总部外办事处的国家/地区联络点，在申请过程中为申请者提供信息和帮助。（秘书处）</p>	<p>与教科文组织总部外办事处相关的文化计划专家已被指定为“基金”的联络点，在整个申请过程中为申请者及全国委员会提供信息和帮助。</p> <p>总部外办事处的同事们则通过信息一览表了解相关各国参与“基金”申请的情况。针对申请程序修订了“基金”的注解指南，并为总部外办事处的同事制定了新的培训课程，以便在整个申请过程当中为申请者提供帮助。</p>
<p>第23项建议： 为国际非政府组织从各国政府索取所需的支持信提供更多指导。（秘书处）</p>	<p>秘书处为国际非政府组织制定了更为直接简明的申请程序信息，即有关要求各国政府出具的支持信函的信息，继续对国际非政府组织提供帮助。</p>
<p>第 28 项建议： 在专家完成项目提案评估时，召集所有专家举行联席电话会议，讨论评估结果及其根据。（秘书处）</p>	<p>大会要求“基金”专家小组成员 秘书处进行了技术评估后，在 2015 年和 2016 年资助申请框架内组织了与“基金”专家小组成员的电话会议。在整个评估过程中还不断进行了在线讨论。</p> <p>2016 年 7 月，专家小组在巴黎教科文组织总部第二次会面，对评估过程和面临的挑战交换意见，并就拟推荐的资助项目达成共识。</p>
<p>第33项建议： 费用回收：从“基金”回收由教科文组织的正常预算，包括人事费，所承担的所有的直接行政、监测和协调等费用。（秘书处/政府间委员会）</p>	<p>秘书处继续有系统地在“基金”资助项目的管理上应用教科文组织的费用回收政策（第 8. IGC 5a 号决定第 12 段、第 9.IGC 6 号决定第 9 段、第 10.IGC 8 号决定第 4 段）。</p> <p>秘书处在 2015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期间采取措施回收费用共计 153 336 美元。2017 年的费用回收（70 248 美元）已包含在 10IGC 批准的临时预算草案当中。</p>

附件 IV “基金”的成果管理框架



附 件 V

可持续发展目标、2005年《公约》和“基金”

影响及结果

“基金”支持教科文组织2005年《保护和促进文化表现形式多样性公约》的实施，通过加强不同文化产品和服务的创造、生产、流通和获取方法，为发展中国家培育富有活力的文化行业提供支助。“基金”的宗旨与2005年《公约》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有着内在联系。

